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 关于杭州东部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调整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调整东软股份业绩承诺方案，是公司在非主观意外因素影响下根据目前客观环境及实际情况采取的应对措施，履行了必须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调整东软股份业绩承诺方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关于杭州诚园置业有限公司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独立意见

本次业绩补偿方案符合《业绩补偿协议》相关约定，本次业绩补偿方案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诚园置业业绩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股份的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关于增加对外担保额度的独立意见

公司所审议的增加对外担保额度的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被担保对象担保风险可控，同意本次增加担保额度事项，同时要求公司在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董事会决议实施，控制风险。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谢雅芳　金鹰

2023 年 6 月 8 日